

惠而浦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拟处置部分闲置冰箱生产设备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声明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认真审阅了公司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拟审议的《关于拟处置部分闲置冰箱生产设备暨关联交易》的议案，对该议案所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现发表事前认可声明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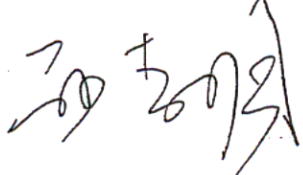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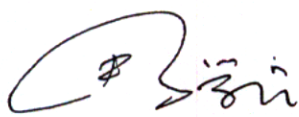
1、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将部分闲置冰箱生产设备出售给惠而浦印度股份有限公司，构成关联交易。

2、公司委托具有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水致远资产评估公司出具的《惠而浦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部分资产项目资产评估报告》（中水致远评报字<2018>第 020247 号），评估的资产价值为 1,102.43 万元，其中，纳入评估范围的部分机器设备为“年产 400 万台节能环保高端冰箱扩建项目”募集资金购置，账面价值 955.42 万元，评估值为 639.83 万元，评估减值 315.59 万元，减值率 33.03%。评估结果符合公司资产实际价值水平，估价方法符合规定，估价结论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3、本次拟转让资产大多为进口机器设备，主要为冰箱内胆成型机、常规冰箱装配生产线、冰箱箱体发泡湿部、冷媒充注机以及四级质谱检漏仪等设备。对闲置冰箱生产设备进行资产处置，可实现设备的止损，增加公司现金流。

4、相关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以及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该议案，并同意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惠而浦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：



盛传立

